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食用农产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2763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31650）、《动物性食品中兽药最高残留限量》（农业部公告第235号）、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（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）、《兽药地方标准废止目录》（农业部公告第560号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的要求。

1. 检验项目

## 1.橙检验项目包括丙溴磷、三唑磷、氧乐果、克百威、水胺硫磷、多菌灵、联苯菊酯、杀虫脒、杀扑磷。

## 2.柠檬检验项目包括联苯菊酯、多菌灵、克百威、水胺硫磷。

## 3.西番莲（百香果）检验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、戊唑醇、敌百虫、氰戊菊酯和S-氰戊菊酯。

4.结球甘蓝检验项目包括氧乐果、甲胺磷、甲基异柳磷、克百威。

5.海水虾检验项目包括挥发性盐基氮、镉（以Cd计）、孔雀石绿、氯霉素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呋喃妥因代谢物、恩诺沙星、土霉素/金霉素/四环素（组合含量）、五氯酚酸钠（以五氯酚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甲基汞（以Hg计）、无机砷（以As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、多氯联苯、呋喃它酮代谢物、磺胺类（总量）。

6.淡水虾检验项目包括镉（以Cd计）、孔雀石绿、氯霉素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呋喃妥因代谢物、恩诺沙星、土霉素/金霉素/四环素（组合含量）、五氯酚酸钠（以五氯酚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甲基汞（以Hg计）、无机砷（以As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、多氯联苯、氯霉素、呋喃它酮代谢物、、磺胺类（总量）。

7.猪肉检验项目包括五氯酚酸钠（以五氯酚计）、磺胺类（总量）、氯霉素、恩诺沙星、克伦特罗、莱克多巴胺、沙丁胺醇、氯丙嗪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。

8.贝类检验项目包括恩诺沙星、氯霉素、镉（以Cd计）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氟苯尼考、孔雀石绿。

9.海水蟹检验项目包括氯霉素、孔雀石绿、呋喃妥因代谢物、镉（以Cd计）。

10.茄子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总砷（以As计）、总汞（以Hg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、水胺硫磷、克百威、腐霉利、甲胺磷、氯唑磷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联苯菊酯、氧乐果。

11.生干籽类检验项目包括黄曲霉毒素B1（限花生检测）、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。

12.柚检验项目包括水胺硫磷、联苯菊酯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氯唑磷、多菌灵。

13.柑、橘检验项目包括丙溴磷、三唑磷、氧乐果、苯醚甲环唑、克百威、联苯菊酯、2,4-滴和2,4-滴钠盐。

14.韭菜检验项目包括镉（以Cd计）、腐霉利、啶虫脒、毒死蜱、氧乐果、克百威、甲拌磷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氟虫腈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。

15.海水鱼检验项目包括恩诺沙星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氯霉素、孔雀石绿、甲硝唑、磺胺类（总量）、五氯酚酸钠（以五氯酚计）、挥发性盐基氮。

16.豆芽检验项目包括4-氯苯氧乙酸钠（以4-氯苯氧乙酸计）、6-苄基腺嘌呤（6-BA）、亚硫酸盐（以SO2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总汞（以Hg计）。

17.菠菜检验项目包括毒死蜱、氧乐果、阿维菌素、氟虫腈、克百威、甲拌磷。

二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（GB 1930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开心果、杏仁、扁桃仁、松仁、瓜子检验项目包括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黄曲霉毒素B1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。

2.其他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黄曲霉毒素B₁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。

三、肉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（第五批）》（整顿办函[2011]1号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熟肉制品》（GB 2726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（GB 29921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熟肉干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、总砷（以As计）、N-二甲基亚硝胺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胭脂红、氯霉素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、致泻大肠埃希氏菌。

2.熏煮香肠火腿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、总砷（以As计）、N-二甲基亚硝胺、亚硝酸盐（以亚硝酸钠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胭脂红、氯霉素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、致泻大肠埃希氏菌。

3.酱卤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 Pb 计）、镉（以 Cd 计）、铬（以 Cr 计）、总砷（以 As 计）、N-二甲基亚硝胺、亚硝酸盐（以亚硝酸钠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胭脂红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氯霉素、酸性橙Ⅱ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、致泻大肠埃希氏菌、商业无菌。

4.熏烧烤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 Pb 计）、镉（以 Cd 计）、铬（以 Cr 计）、总砷（以 As 计）、N-二甲基亚硝胺、苯并[a]芘、亚硝酸盐（以亚硝酸钠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胭脂红、氯霉素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、致泻大肠埃希氏菌。

5.腌腊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总砷（以As计）、亚硝酸盐（以亚硝酸钠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合成着色剂（胭脂红）、氯霉素。

四、水产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（GB 3160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藻类及其制品》（GB 19643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1.其他水产制品检验项目包括其他水产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沙门氏菌。

2.藻类干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。

3.熟制动物性水产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镉（以Cd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沙门氏菌。

4.盐渍鱼检验项目包括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组胺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。

5.预制动物性水产干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镉（以Cd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

五、饮料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（GB 7101）、《植物蛋白饮料 豆奶和豆奶饮料》（GB/T 30885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（GB 29921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茶饮料检验项目茶多酚、咖啡因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菌落总数。

2.蛋白饮料检验项目蛋白质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。

3.固体饮料检验项目蛋白质、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苋菜红、胭脂红、柠檬黄、日落黄、亮蓝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。

4.果蔬汁类及其饮料检验项目亮蓝、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安赛蜜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苋菜红、胭脂红、柠檬黄、日落黄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、酵母。

六、粮食加工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）、《卫生部等7部门关于撤销食品添加剂过氧化苯甲酰、过氧化钙的公告》（2011年第4号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小麦粉检验项目包括偶氮甲酰胺、玉米赤霉烯酮、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、苯并[a]芘、赭曲霉毒素A、过氧化苯甲酰、镉（以Cd计）、黄曲霉毒素B1。

2.大米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黄曲霉毒素B1。

3.米粉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。

4.挂面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。

5.米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。

6.生湿面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。

七、茶叶及相关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（含第1号修改单）》（GB 2762）、《砖茶含氟量》（GB 19965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2763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绿茶、红茶、乌龙茶、黄茶、白茶、黑茶、花茶、袋泡茶、紧压茶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氟、草甘膦、吡虫啉、乙酰甲胺磷、联苯菊酯、灭多威、三氟杀螨醇、 氰戊菊酯和S-氰戊菊酯、甲拌磷、克百威、水胺硫磷、 氧乐果、毒死蜱、毒虫畏、氯酞酸甲酯、灭螨醌、甲氧滴滴涕、特乐酚。

八、方便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速冻面米与调制食品》（GB 19295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冲调谷物制品》（GB 1964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（GB 29921）、《米饭、米粥、米粉制品》（SB/T 10652）、《方便面》（LS/T 3211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方便面》（GB 17400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方便粥、方便盒饭、冷面及其他熟制方便食品等检验项目包括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。

2.油炸面、非油炸面、方便米粉（米线）、方便粉丝等检验项目包括水分、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九、蜂产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蜂蜜》（GB 14963）、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（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250号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3165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蜂蜜检验项目包括果糖和葡萄糖、蔗糖、菌落总数、霉菌计数、嗜渗酵母计数、甲硝唑、地美硝唑、氯霉素、洛硝达唑、呋喃妥因代谢物、呋喃西林代谢物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。